

國情統計通報

(第 065 號)

行政院主計總處

綜合統計處 (TEL: 23803436)

107 年 4 月 11 日

星期三

105 年我國住宅給付 184.2 億元，年增 12.0%

一、依國際勞工組織 (ILO) 規範，住宅給付範圍涵蓋補助家庭減輕住宅負擔之給付。105 年住宅給付 184.2 億元，較 104 年增加 12.0% 或 19.7 億元；給付型態皆為實物給付，計畫型態則全屬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計畫。各項計畫依經費來源區分，以中央政府給付 165.7 億元 (占 90.0%) 居多數，較 104 年增 10.6% 或 15.9 億元，地方政府及其他福利 (如住宅利息補貼設算等) 給付則各為 13.2 億元、5.3 億元，分占 7.2%、2.8%。

二、若按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給付項目觀察，105 年以輔助購宅及補償給付 118.7 億元 (占 64.5%) 為大宗，較 104 年增 16.0% 或 16.4 億元，主因老舊眷村改建計畫接近執行完成階段，給付增加所致；其次為購屋、修繕住宅貸款等利息補貼 34.8 億元 (占 18.9%)，惟因部分利息補貼方案結束，減 16.0% 或減 6.6 億元；另租金補貼、津貼及修繕費 29.4 億元 (占 16.0%)，則增 10.8 億元，增幅 57.7%。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附註：①含購屋、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②含災民安置及重建、建物鑑定費及搬遷補助等。

說明：1. 因四捨五入之故，總計數字容不等於細項數字之和。
2. 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網址：
www.stat.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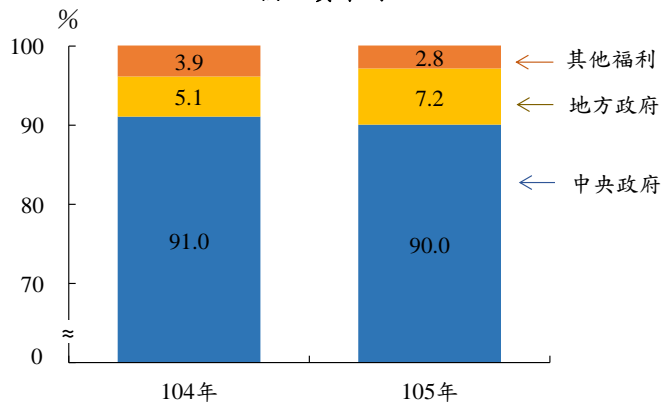
住宅給付

單位：億元；%

住宅	104年	105年	105年較104年	
			增減數	增減率
總計	164.6	184.2	19.7	12.0
—依給付型態				
實物給付	164.6	184.2	19.7	12.0
—依計畫型態				
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	164.6	184.2	19.7	12.0
中央政府	149.8	165.7	15.9	10.6
地方政府	8.4	13.2	4.8	56.9
其他福利	6.3	5.3	-1.1	-16.8

社會救助及福利服務

— 按經費來源



— 按給付項目

